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建设地点** | **建设单位** | **环境影响评价机构** | **项目概况** | **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**  **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** |
| 重庆气矿输气管道迁改项 目 | 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镇、麻柳镇 | 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房屋征收中心 | 四川岷源科技有限公司 | 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房屋征收中心在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镇、麻柳镇建设重庆气矿输气管道迁改项目。本项目建设内容如下：  1、金达线迁改管道采用D273×12，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，三层PE加强级防腐。管道设计压力 6.9MPa，管线长度约5.06km。管道几乎不含水。设计压力、输气规模、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。  2、沙达线迁改管道采用D273×12，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，三层PE加强级防腐。管道设计压力7.8MPa，管线长度约5.06km。管道几乎不含水。设计压力、输气规模、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。  3、五探1井至檀木脱水站采气管线采用D88.9×10，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，三层PE加强级防腐。管道设计压力8.0MPa，管线长度约5.11km。 管道经五探1井进行气液分离脱水，管道含少量水汽。设计压力、输气规模、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。  4、五探1井至檀木脱水站燃料气管线采用D60.3×5，材质为L245N无缝钢管，三层PE加强级防腐。管道设计压力2.5MPa，管线长度约5.11km。 管道为净化后天然气。设计压力、输气规模与原管线一致。  5、七里28井至檀木增压站集气管道采用D159×10，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，三层PE加强级防腐。管道设计压力8.0MPa，管线长度约0.845km。管道经七里28井进行气液分离脱水，管道含少量水汽。设计压力、输气规模、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。  6、檀木增压站至檀木脱水站集气管道采用D108×8，材质为L245NS无缝钢管，三层PE加强级防腐。管道设计压力8.2MPa，管线长度约4.7km。管道含少量水汽。设计压力、输气规模、H2S含量与原管线一致。  本工程总投资为8544.26万元，环保投资79万元，占工程总投资的0.9%。项目已于2023年9月开工建设，现已建成，2024年4月7日，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本项目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（达市环免罚〔2024〕19号）。 | **一、施工期主要环境保护措施**  （1）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 施工过程实施洒水降尘，采取密闭运输措施，对建筑材料采取遮盖措施。大风天停止施工作业。施工焊接烟尘、施工车辆和机械尾气等排放量小，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。  （2）水环境保护措施  管线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农户已有污水处理设施。试压废水拉走至周边井站沉淀池处理。施工废水含有大量泥沙，悬浮物浓度较高，经沉淀后循环使用，不外排。  （3）声环境保护措施  合理安排作业时间，合理布置施工机械。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工艺，振动较大的固定机械设备应加装减振机座，加强各类施工设备的维护和保养。运输车辆沿规定路线限速行驶，禁止鸣笛。  （4）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 管道沿线开挖土石方经进行回填，管道沿线无弃方产生。废焊条、焊渣和废包装材料等施工废料部分由施工单位回收利用，剩余部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。管线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依托沿线周边居民现有设施处理。  （5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合理安排施工进度，施工尽量避开了雨天和大风天。施工过程中，尽量减少土石方工程量并缩小生态影响范围，减少对周边土壤和植被的破坏，严禁砍伐野外植被。严格规定了施工作业范围，严格限制了施工活动范围。管沟开挖过程中实施“分层开挖、分层堆放、分层回填”的措施，分层回填压实。剥离表土集中堆放并进行遮盖，表土用于项目后期的生态修复。强化了临时占地的复耕复垦，并进行迹地恢复。对施工期用于堆管场等临时占用的耕地，予以全部还耕。管线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路段，已办理管线工程部分永久基本农田征、占用手续。  **二、营运期主要环境保护措施**  1、输气管线沿线区域加强对临时占地植被恢复工程的保护。  2、本工程正常生产时，天然气处于完全密闭系统内，无废气产生和排放。项目装置检修时为保证检修过程的安全，残留天然气通过阀室或站场放空火炬点火装置燃烧后高空排放。本项目不涉及阀室或站场,放空区依托现有阀室或站场，远离周边农户对周边环境影响小。项目运营期无废水排放。  3、本工程采用埋地敷设方式，正常运行过程中不会产生噪声污染。  4、本工程不涉及站场及阀室建设，不涉及收球装置清管废渣，无固废产生。  **三、主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**  项目主要环境风险为天然气管道泄漏及火灾影响大气环境。采取加强管道沿线巡检；管线泄漏风险防范及应急救援措施，制定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，控制和降低环境风险。  **四、公众参与情况**  建设单位按照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要求，通过网上公示、登报公示、张贴公告等形式对环评信息进行了公开，征求公众意见，在信息公开期间，未收到反对意见。  **五、其他部门意见**  1、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局关于《重庆气矿输气管道迁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达经开固审【2023】67号）；  2、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出具的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（达东用字第5117152023060601号） |